

证券代码：835483

证券简称：中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紫阳大道紫阳明珠 C 栋 31 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彭国禄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7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及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 2020 年独立董事工作情况及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2020年度经营状况及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的战略发展计划和经营方针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分配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，且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20年经营状况及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编制了《2020年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大股份：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及《中大股份：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履行公司的外部审计监督职能，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2,20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大股份：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9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方彭国禄、彭金禄、彭圣慧、彭海生已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龙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海涛、南智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龙佑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9 日